

项目编号：ZTDX-TRXB25-028

## 2025 年中国电信铜仁分公司宣传品印制服务框架采购

### 询比文件

采购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中通服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2025 年 8 月 25 日

## 目 录

第一章 询比公告 .....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5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25
第四章 商务规范书 .....	33
第五章 技术规范书 .....	51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55
第七章 其他 .....	91
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	91

# 第一章 询比公告

本询比项目为 2025 年中国电信铜仁分公司宣传品印制服务框架采购（项目编号：ZTDX-TRXB25-028），采购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中通服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参加询比响应。

##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 1 项目概况：2025 年中国电信铜仁分公司宣传品印制服务框架采购，本次采用框架+订单合同形式，预估不含税总金额为 20 万元，最终采购数量以实际结算为准。

1. 2 采购内容：2025 年中国电信铜仁分公司宣传品印制服务框架采购。是为中国电信铜仁分公司宣传品印制物料制作、安装等，包括但不限于铜仁电信公司常规宣传物料的印制、购买、配送、安装等服务。具体采购内容详见“第五章·技术规范书”。

1. 3 合同有效期：12 个月。

1. 4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划分两个份额：

第一中标份额为框架合同的 60%，预估不含税金额 120000.00 元人民币，负责地区：碧江、万山、松桃、江口、印江、石阡、思南、德江、沿河、玉屏；

第二中标份额为框架合同的 40%，预估不含税金额 80000.00 元人民币，负责地区：市公司本部。

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执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请重点关注处理结果适用的供应商主体、被处理产品、处理范围、禁限期、处理措施等关键内容，请务必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1. 5 本项目设置不含税最高折扣限价，不含税最高折扣限价为 100%。供应商响应报价高于最高响应限价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 1 供应商基本资格要求：

(1) 响应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询比人和询比代理机构。

(2) 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响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询比项目响应。

(3) 响应人须承诺成交后为本项目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本项目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 2.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询比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响应资格的；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 在最近三年内 [响应截止时间前 36 个月] 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骗取成交/成交、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6) 在最近五年内 [响应截止时间前 60 个月] 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7) 在最近五年内 [响应截止时间前 60 个月] 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8)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9) 为本询比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10)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1) 为本询比项目的代建人；

(12) 为本询比项目的询比代理机构；

(13) 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询比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14) 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询比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16) 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及《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的结果执行规则，应对响应人及其响应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

(17) 法律法规、询比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是代理商的，本条所指的供应商也包括其所代理的制造商；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成员均不得存在上述任一情形。

## 2.3 产品资格要求：不涉及。

## 2.4 产品制造商、集成商、软件开发商、软件著作权人等资格要求：不涉及。

## 2.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询比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其响应将被否决。

### 4. 询比文件的获取

4.1 询比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8月26日09时00分至2025年8月29日17时00分  
(北京时间，下同)。

4.2 询比文件获取方式：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询比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供应商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 供应商注册”。

4.3 获取本询比文件不收取费用。

### 5. 响应文件的提交

5.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即响应截止时间）：2025年9月2日10时00分。

5.2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方式：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响应文件提交，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供应商未在电子采购系统进行询比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响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5.3 本项目将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开启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6. 样品的递交

6.1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不涉及。

### 7. 供应商注册

7.1 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供应商，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询比文件。

7.2 CA 证书办理

参加询比响应的潜在供应商须提前办理 CA 证书，并确保 CA 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首页“操作指引-CA 办理”。

7.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服务热线：010-56107929/010-56107880

服务邮箱: [zb\\_support@chinatelecom.cn](mailto:zb_support@chinatelecom.cn) (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撑)

[ctsc@chinatelecom.cn](mailto:ctsc@chinatelecom.cn) (CA 证书办理技术支撑)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比公告在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 (<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pubservice.com/>) 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 9. 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 9.1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公司

地 址: 铜仁市碧江区铜江大道 28 号

邮 编: 554300

联 系 人: 罗老师

电 话: 18908564323

采购代理机构: 中通服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地 址: 贵州省贵阳市金阳北路 27 号麒龙贵州塔 16 楼

邮 编: 550081

项目经理: 张鹏 18985164627

项目联系人: 任意山 19815308060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林城西路支行

银行账号: 8113201012700144272

开户名称: 中通服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 9.2 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 (<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 后，通过“招投  
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采购代理机构: 中通服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2024 年 8 月 25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是对供应商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本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单位名称: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公司 联系方式: 罗老师 18908564323
1.1.3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国电信铜仁分公司宣传品印制服务框架采购 项目编号: ZTDX-TRXB25-028
1.3	采购范围	详见第一章询比公告“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4	标包划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划分标包 <input type="checkbox"/> 划分标包
1.5.1	询比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开询比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询比
1.6	询比组织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询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询比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中通服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任意山 采购代理机构电话: 19815308060
1.7	资格审查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资格预审, 本项目已完成资格预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格后审, 资格条件详见第一章询比公告“2. 供应商资格条件”。
1.8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本条替换为: <input type="checkbox"/> 资格预审, 详见资格预审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格后审, 详见第一章询比公告。
2.1.1	询比文件的组成	本条款替换为: 第一章 询比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第四章 商务规范书 第五章 技术规范书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其他
2.1.3	询比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标识及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要求	询比文件中标识“★”的条款, 均为实质性条款, 供应商任何不满足实质性条款的响应均将被否决。 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要求: 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最高项数5项, 超出最大范围、最高项数视为实质性偏离。调整偏差的方法/。
2.1.4	是否以单项报价核定低于成本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 具体要求如下: 评审委员会发现响应人的单项报价明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显低于其他响应报价，认为响应报价可能低于成本的，将书面要求该响应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审委员会认定该响应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评审委员会将否决其响应。
2.2.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现场的时间、地点：
2.3	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预备会时间、地点：
2.4.1	供应商提出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和方式	截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1日前 提出澄清的方式：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提出
2.4.2	采购人发出询比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截止时间和方式	截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2日前 发出澄清或者修改的方式：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发出
2.4.4	供应商确认收到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和方式	供应商收到澄清或修改文件后1日内以书面方式确认（包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等形式）
2.5	询比文件的异议	潜在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询比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日前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 <a href="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a> ）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询比活动。已作出明确答复，且无新的事实证据，就同一事项反复提出异议的，不予受理。
3.1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需按照以下顺序编制： 第一分册 商务响应文件 1. 商务响应文件封面 2. 初步评审索引表 3. 商务及服务评审索引表 4. 专用印章授权函（如有） 5. 响应函 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8. 廉洁响应承诺书 9. 近五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函 11. 资格审查资料 12. 供应商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13. 商务规范书偏离表 14. 网络及信息安全承诺书 15. 响应保函 16. 近三年行政处罚决定情况申报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7. 知识产权侵权承诺函 18. 供应链数字化供需协同 第二分册 技术响应文件 19. 技术响应文件封面 20. 技术服务评审索引表 21. 技术规范书偏离表 22. 项目建议书 23. 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文件 第三分册 报价文件 24. 报价文件封面 25. 报价一览表 26. 报价文件
3.2.2	响应文件响应和编写	<p>本条款增加以下规定：</p> <p>响应文件应答和编写的具体要求如下：</p> <p>(1) 响应人应当逐条对照第四章“商务规范书”的条款，<b>商务规范书所有条款不允许出现偏离</b>，如响应文件对商务规范书条款无任何偏差，响应人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p> <p>(2) 响应人应当逐条对照第五章“技术规范书”的内容。对于响应人认为满足并优于的条款，并解释说明优于的具体程度；如响应文件对技术规范书条款无任何偏差，响应人仅需在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对于不满足的，响应人应指明不满足的内容并进行解释说明。</p> <p>(3) 响应人应认真阅读询比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响应人没有按照询比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没有对询比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作否决响应处理。</p> <p>(4) 本询比文件所要求的资质、业绩等材料的，必须为响应人本人的资质、业绩等材料。有母公司、子公司关系的，其资质、业绩不得通用。</p> <p>(5) 响应人递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询比人就有关响应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当使用中文。响应人递交的证明文件和文献可以使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当译成中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译本为准。</p>
3.2.5	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p>供应商需按照如下要求编制电子响应文件：</p> <p>(1) 电子响应文件需使用专用制作工具编制，供应商需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操作指引-电子采购-驱动和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指引”模块，按指引下载并安装“中国电信投标文件制作工具”。</p> <p>(2) 响应文件需按照组成部分分别完成编制，单个组成部分大小不超过 50Mb，总容量不超过 500Mb。</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3) 电子响应文件以及相关证明文件均须清晰可读，明确要求的内容不得遮盖、隐藏，否则视为未提供。</p> <p>(4) 电子响应文件须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签章和加密，未按规定签章和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上传。</p> <p>(5) 需供应商与其他第三方共同签字盖章的文件、需联合体各方签字盖章的文件，供应商与其他第三方均应按文件要求进行签字盖章，并上传扫描件，如制造商授权函、联合体协议书等；</p> <p>仅需第三方签字盖章的文件，供应商应上传经第三方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如要求制造商单独提供的网络及信息安全承诺书等；</p> <p>解密成功的响应文件中，仅需供应商签字盖章的文件，视为已按询比文件要求进行了签字盖章。</p> <p>(6) 产品制造商注册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正常贸易与往来的国家或地区）及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必须使用代理商响应和签订销售合同且无法加盖单位公章的，响应文件中需制造商出具的文件应由有签署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并提供委托签署权的相关证明材料。</p> <p>(7) 响应保证金（如有）以支票、汇票、保函、保险等形式递交的，必须递交纸质原件，且应密封装于独立的信封内，信封上标明“响应保证金”字样，并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或响应专用章的骑缝章（采用线上开具的情况除外，如：电子保险）。</p> <p>[对响应文件编制和提交有特殊要求的，可在此写明]</p> <p>(8) 如业绩等证明文件超出电子响应文件单个组成部分大小限制，须按下方操作：</p> <p>①供应商须在“中国电信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对应文件位置上传业绩情况表及说明等文件，说明中必须包含“该证明文件超过 50Mb，我方承诺在电子采购系统上提交的大附件为真实有效的文件”。</p> <p>②该证明文件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文件递交-04 大附件上传”进行提交。</p>
3.3.3	最高响应限价或者其计算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不设置最高响应限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置最高响应限价，最高响应限价详见第一章询比公告“1.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1.5条款。
3.3.5	响应报价优惠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报优惠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报优惠价 <input type="checkbox"/> 报优惠价的其他方式：
3.3.6	响应报价具体要求	本条款增加以下规定： 格式和内容详见第六章中“响应一览表”。
3.4.1	★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120天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5.1	★响应保证金递交要求和金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响应保证金金额：1800.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提交响应保证金
3.5.2	响应保证金形式	<p>响应保证金形式包括在中国注册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银行汇款、支票、汇票以及其他在中国注册的机构依法出具的响应保函、保险等，以银行汇款、支票、汇票等形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应当从供应商账户转出。以银行汇款等形式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响应保证金缴纳至如下</p> <p>户名：中通服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林城西路支行 银行账号：8113201012700144272</p> <p>以保函、保险形式提交响应保证金的，保函中应当写明受益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公司，担保项目为2025年中国电信铜仁分公司宣传品印制服务框架采购，担保有效期应覆盖响应有效期。保函、保险等原件应作为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提交到：铜仁市碧江区电信大楼14楼1405办公室。</p>
3.5.4	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规定	<p>本条款增加以下规定：</p> <p>(1) 响应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的文件和材料，意图骗取成交的。</p> <p>(2) 响应人相互串通响应或者与询比人串通响应的，响应人向询比人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成交的。</p> <p>(3) 成交人未能按照询比文件规定提交询比代理服务费的。</p>
3.6.1	备选响应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	响应文件的式样、密封和标记	本询比项目采用电子询比方式，供应商应提交经电子采购系统成功上传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一份。
3.8	电子询比的响应文件上传形式	供应商须进入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并在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可进入电子采购系统查看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结果，同时可在响应文件开启前进行CA证书匹配验证。
4.1.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询比公告”，为确保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顺利上传至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请预留足够时间。
4.1.2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提交
4.1.3	响应文件签收凭证	供应商通过电子采购系统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后，电子采购系统反馈响应文件上传结果。
4.1.4	响应文件退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退还 <input type="checkbox"/> 退还
4.1.6	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原则	本次询比有效响应人少于3个时，分析失败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重新组织询比。
4.1.7	电子询比响应文件提交异常的处理方式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上传，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响应文件，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应当拒收。
4.2.1	已提交的响应文件的修改或者撤回	供应商可以进入电子采购系统点击撤回电子响应文件，电子采购系统将已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删除，供应商可重新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5.1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开启响应文件
5.3	响应文件开启现场的异议	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提出
5.4	电子询比的其他要求及异常处理	电子响应文件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截止时间后统一解密，供应商无需进行解密操作。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供应商之外的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响应文件。部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解密的，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开启可以继续进行。
6.4	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推荐原则如下： 1. 根据综合评分由高到低推荐第1-3名有效响应人为成交候选人； 2. 得分相同的处理办法：评审委员会依据综合打分结果进行排序，综合得分相同的，价格得分高者排名优先；价格得分相同的，技术得分高者排名优先；技术得分相同的，商务得分高者排名优先。
7.1.2	成交结果的异议	响应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内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 ( <a href="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a> ) 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采购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询比活动。已作出明确答复，且无新的事实证据，就同一事项反复提出异议的，不予受理。
7.2.1	成交供应商数量	成交供应商数量：2家
7.2.2	成交原则	成交原则如下： 1、成交人数量2人，询比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 2、推荐综合评分由高到低，排名第一的为第一份额成交人、排名第二的为第二份额成交人； 3、出现成交人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时，询比人可按顺序递补（有其他成交候选人）或按其他成交人中标比例分配（无其他成交候选人）或该份额作废或重新询比。
7.2.3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特殊情形	在合同签订之前，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询比文件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履约保证金、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及《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的结果执行规则[如涉及联合采购，请同时明确其他联合采购方的不良行为处理结果及相关规则]对供应商及产品品类在本项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未通过网络安全审查等不符合成交条件情形的，采购人按评审委员会提出的排名顺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询比。																																												
8. 1. 1	履约保证金金额和形式	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9	采购代理服务费金额、交纳方式和时限	<p>本条款增加如下规定：</p> <p>1. 询比代理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根据成交金额按照下表中的费率进行计算，并在此基础上浮34.5%：</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费率 成交金额</th><th>货物询比</th><th>服务询比</th><th>工程询比</th></tr> </thead> <tbody> <tr> <td>100万元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 <tr> <td>100~500万元</td><td>1.1%</td><td>0.8%</td><td>0.7%</td></tr> <tr> <td>500~1000万元</td><td>0.8%</td><td>0.45%</td><td>0.55%</td></tr> <tr> <td>1000~5000万元</td><td>0.5%</td><td>0.25%</td><td>0.35%</td></tr> <tr> <td>5000万元~1亿元</td><td>0.25%</td><td>0.1%</td><td>0.2%</td></tr> <tr> <td>1~5亿元</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 <tr> <td>5~10亿元</td><td>0.035%</td><td>0.035%</td><td>0.035%</td></tr> <tr> <td>10~50亿元</td><td>0.008%</td><td>0.008%</td><td>0.008%</td></tr> <tr> <td>50~100亿元</td><td>0.006%</td><td>0.006%</td><td>0.006%</td></tr> <tr> <td>100亿以上</td><td>0.004%</td><td>0.004%</td><td>0.004%</td></tr> </tbody> </table> <p>例如：某货物询比，成交金额为6000万元人民币，则询比代理服务费计算方式如下：</p> $100\text{万元} \times 1.5\% = 1.5\text{万元}$ $(500\text{--}100)\text{万元} \times 1.1\% = 4.4\text{万元}$ $(1000\text{--}500) \times 0.8\% = 4\text{万元}$ $(5000\text{--}1000) \times 0.5\% = 20\text{万元}$ $(6000\text{--}5000) \times 0.25\% = 2.5\text{万元}$ <p>合计收费=1.5+4.4+4+20+2.5=32.4（万元）</p> <p>2. 成交服务费收取：按照成交含税金额收取。</p> <p>3. 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汇款等形式。</p> <p>4. 缴纳期限及周期：领取成交通知书后15日内收取。</p>	费率 成交金额	货物询比	服务询比	工程询比	100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万元	1.1%	0.8%	0.7%	500~1000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万元	0.5%	0.25%	0.35%	5000万元~1亿元	0.25%	0.1%	0.2%	1~5亿元	0.05%	0.05%	0.05%	5~10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费率 成交金额	货物询比	服务询比	工程询比																																											
100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万元	1.1%	0.8%	0.7%																																											
500~1000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万元	0.5%	0.25%	0.35%																																											
5000万元~1亿元	0.25%	0.1%	0.2%																																											
1~5亿元	0.05%	0.05%	0.05%																																											
5~10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供应商试图对采购人进行影响，或对评审委员会的评审、比较或成交候选人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被否决。																																												
12	评审委员会组成	评审委员会由5名评委组成。																																												
13	服务地点	铜仁市范围内。																																												
14	★服务期	12个月。																																												
15	★支付	一次性支付：采购方在收到宣传品并验收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当期订单费用。																																												
16	★保修期	当期订单验收合格后3个月																																												
询比文件否决响应条款汇总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第二章 供应商 须知	1. 7 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不合格的供应商，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响应。
	2. 1. 3 实质性条款不满足	询比文件中标识“★”的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任何不满足实质性条款的响应均将被否决。 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要求：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最高项数5项，超出最大范围、最高项数视为实质性偏离。调整偏差的方法/。
	3. 2. 2 响应文件应答和编写	供应商应当认真阅读询比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询比文件要求递交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询比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否决。
	响应文件的盖章或者签字	响应签字盖章不满足询比文件要求的响应将被否决。
	3. 3. 3 最高响应限价	超过最高响应限价将被否决。
	3. 4. 1 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不满足询比文件要求的响应将被否决。
	3. 5. 1 响应保证金	未递交响应保证金或者递交的响应保证金有瑕疵的响应将被否决。
	3. 6. 1 备选响应方案	同一供应商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报价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委员会根据第三章第2.1款规定的初步评审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响应。
第三章 评审办法	初步评审 算术修正	响应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委员会按照以下原则对响应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响应。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根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含税金额与根据不含税金额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不含税金额为准修正含税金额，但不含税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国电信集团采购管理办法》《中国电信集团询比采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章制度规定，本询比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询比。

1.1.2 采购人：采购人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项目名称：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落实情况

本项目资金已落实。

## 1.3 采购范围

本项目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标包划分

本项目标包划分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 询比方式

1.5.1 询比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公开询比，是指采购人以询比公告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参加询比响应。

1.5.3 邀请询比，是指采购人以询比邀请书的方式邀请特定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参加询比响应。

## 1.6 询比组织形式

本项目由采购人自行组织/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用代理询比的方式进行，询比组织形式、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7 资格审查

1.7.1 本询比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2 资格预审是指在发出询比文件或者询比邀请书前，由资格审查委员会进行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预审方式的，资格条件已经在询比文件发出前的“资格预审文件”中做出规定。

资格后审是指在评审阶段，由评审委员会进行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用资格后审的，采购人必须在询比文件中详细规定资格审查标准和方法。

资格后审一般包括下列内容：

- (1) 资格要求；
- (2) 其他业绩要求；
- (3) 审查标准和方法。

资格后审不合格的供应商，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响应。

## 1.8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1.8.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中同一标包响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响应。

1.8.2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详见第一章询比公告或询比邀请书。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响应资格的；
-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成交、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 在最近五年内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 在最近五年内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是代理商的，本条所指的供应商也包括其所代理的制造商；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成员均不得存在上述任一情形。

## 1.9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9.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原产地，均应当来自中国或者是与中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或者地区。采购人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货物和服务。

1.9.2 本询比文件所属的“原产地”是指货物开采、生长、生产或者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所述的“货物”是指制造、加工或者实质上装配了主要部件而形成的货物。商业上公认的产品是指基本特征、性能或者功能上与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1.9.3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资格条件。

## 1.10 响应费用

不论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准备和参与询比响应有关的费用。

## 1.11 保密

参与询比活动的各方应当对询比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当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2. 询比文件

### 2.1 询比文件的组成

2.1.1 询比文件一般由以下部分组成：

第一章 询比公告/询比邀请书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第四章 商务规范书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技术规范书/工作任务书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其他

采购人另有规定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2 询比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应当一致。第一章“询比公告”或者“询比邀请书”与询比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有矛盾或者冲突时，以第一章“询比公告”或者“询比邀请书”为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与供应商须知正文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有矛盾或者冲突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2.1.3 采购人在询比文件中以显著的方式标明实质性要求、条件以及不满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的提示；对于非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规定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最高项数和调整偏差的方法。显著标识方式和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4 采购人可要求以某一单项报价核定是否低于成本，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 踏勘现场

2.2.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2.2.2 潜在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2.2.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潜在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2.2.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现场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潜在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2.3 预备会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预备会的，采购人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澄清潜在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 2.4 询比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4.1 供应商对询比文件有疑问的，应当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要求采购人对询比文件进行澄清。

2.4.2 采购人应当将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发给所有获取询比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

2.4.3 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2 日前发出，不足 2 日的，采购人应当相应顺延响应截止时间。

2.4.4 供应商收到澄清或者修改后，应当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者修改。

2.4.5 所有关于询比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均作为询比文件的补充部分。当询比文件、询比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2.5 询比文件的异议

潜在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询比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询比活动。已作出明确答复，且无新的事实证据，就同一事项反复提出异议的，不予受理。

# 3. 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当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制作并提交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2 响应文件的编制

3.2.1 供应商应当按照询比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对询比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3.2.2 供应商应当认真阅读询比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询比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询比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否决。响应文件响应和编写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3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响应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当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证明文件和文献可以使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当译成中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译本为准。

3.2.4 纸质响应文件应当使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者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当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当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当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盖章或者签字另有要求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5 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3 响应报价

3.3.1 供应商应当根据询比文件要求进行报价，供应商应当报出符合询比文件要求的拟提供响应货物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

3.3.2 响应货币：人民币。

3.3.3 采购人设有最高响应限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不得超过最高响应限价，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最高响应限价或者其计算方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4 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的任何低于成本报价的不正当竞争方式。

3.3.5 只有在询比文件要求或者允许报优惠价时，供应商才可以报出。供应商优惠报价的数额，响应文件开启时也必须当众公布。关于优惠条件的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6 响应报价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4 响应有效期

3.4.1 响应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计算。响应有效期的具体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者修改其响应文件。响应有效期不满足询比文件要求的响应将被否决。

3.4.2 在原定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决定延长响应有效期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响应有效期的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不得修改其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但应当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有效期；供应商拒绝延长响应有效期的，其响应失效，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

### 3.5 响应保证金

3.5.1 采购人要求供应商递交响应保证金的，供应商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递交响应保证金。响应保证金一般不超过项目估算价的 2%，本询比项目的响应保证金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2 采购人可以规定响应保证金是以现金、支票、银行汇票、在中国注册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等方式递交，响应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响应有效期一致。响应保证金的形式见供

应商须知前附表。

3.5.3 采购人最迟应当在书面合同签订后5日内向成交供应商和未成交的供应商退还响应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5.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响应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询比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的；
- (2)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询比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供应商有串通响应、弄虚作假等行为的；
- (4) 其他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5 未递交响应保证金或者递交的响应保证金有瑕疵的响应将被否决。

### 3.6 备选响应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响应方案。

3.6.2 若采购人在询比文件中邀请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则供应商除按照询比文件规定的基本方案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外，可以附加提交备选响应方案。

3.6.3 备选响应方案应当说明其对基本方案的改进意见和带来的效益，并附必要的图纸、设计计算、技术要求及其它有关资料，在封面上应当注明“备选响应方案”字样。

3.6.4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响应方案的，只有符合询比文件要求且综合评分最高而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的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响应方案，可予以考虑。评审委员会认为其备选响应方案优于其按照询比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响应方案。

### 3.7 响应文件的式样、密封和标记（递交纸质文件适用）

3.7.1 供应商应当编制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份数的“副本”和“电子版”，副本为正本复印件。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纸质版文件与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版文件为准。

3.7.2 每份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应当分别装订，并于封面上明确标明“正本”、“副本”和“电子版”字样。

3.7.3 响应文件应当按照询比文件规定密封包装，并于封装封面上明确标明“正本”、“副本”和“电子版”字样。密封的所有粘接缝隙必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3.7.4 外层包封应当写明采购人名称和地址、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并注明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以前不得开封。还应当写明供应商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响应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

3.7.5 递交响应文件时，采购人应当对符合询比文件规定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进行签收。

3.7.6 采购人对于响应文件密封、标记另有要求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8 电子询比的响应文件上传形式

响应文件应当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形式上传。

## 4. 询比响应

### 4.1 响应文件的提交

4.1.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1.4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1.5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响应文件：

- (1)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密的；
- (2) 未按规定获取询比文件的；
- (3) 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提交响应文件的；
- (4) 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按规定提交响应文件的。

4.1.6 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原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7 采购人采用电子询比方式的，响应文件提交异常的处理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4.2.1 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修改后的响应文件，应当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按照询比文件的规定编制、加密、提交。

4.2.3 供应商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当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已收取响应保证金的，应当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

4.2.4 供应商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后，不得在响应有效期内撤销或者修改其响应文件。否则采购人有权不退还其响应保证金。

## 5. 响应文件开启

### 5.1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

响应截止时间应当为同一时间。

## 5.2 响应文件开启程序

5.2.1 响应文件开启会议由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邀请所有的响应供应商或者其代表出席。

5.2.2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响应文件都应当当众予以解密、开启，但按照询比文件规定递交合格的书面撤回通知的响应文件除外。

5.2.3 响应文件开启时，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公布参加本项目询比的供应商个数、响应文件的解密情况、所有响应供应商的“报价一览表”中的内容，“报价一览表”一般包括：供应商名称、响应总报价、交货期、响应保证金以及询比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内容。

5.2.4 响应文件开启内容填写在“开启记录表”中，开启记录应由参加响应文件开启的响应供应商确认，存档备查。响应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视为同意响应文件开启过程及内容。

## 5.3 异议

5.3.1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开启有异议的，应当在开启现场提出，采购人应当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3.2 供应商认为存在低于成本价响应情形的，可以在开启现场提出异议，并在评审完成前向采购人递交书面材料，采购人应当及时将书面材料转交评审委员会。

## 5.4 电子询比的其他要求及异常处理

采购人采用电子询比方式的，响应文件开启的其他要求及异常处理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 评审

### 6.1 评审委员会

评审由评审委员会负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审的过程和结果。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在成交结果确定前保密。

### 6.2 评审原则

6.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2.2 评审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

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6.2.3 响应文件开启后，部分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或者被否决响应后，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三家的，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具备竞争性，可以继续评审，评审委员会认定不具备竞争性的，应否决全部响应。

### 6.3 评审方法

6.3.1 本项目评审所采用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估法。最大限度地满足询比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的响应，应当推荐为成交候选人，量化的标准和权重应当在询比文件中明确规定。

6.3.2 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评审方法。

### 6.4 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审委员会应当根据询比文件载明的规则推荐成交候选人，具体推荐原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5 评审报告

评审完成后，评审委员会应当根据《中国电信集团询比采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时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 7. 成交

### 7.1 成交候选人公示

7.1.1 采用公开询比方式的，在“资格预审公告”或者“询比公告”发布媒介公示全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不少于3日。

7.1.2 响应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询比项目的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 7.2 确定成交供应商

7.2.1 采购人依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2 采购人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成交供应商，具体成交原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3 在签订合同之前，排名第一或排名靠前的成交候选人存在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询比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及《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的结

果执行规则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未通过网络安全审查等不符合成交条件情形的，采购人可以按评审委员会提出的排名顺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询比。集中询比的，也可以对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份额进行调整，但应当在询比文件中载明调整规则。具体处理规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7.3 询比结果公示

采用公开询比方式的，采购人将在“资格预审公告”或者“询比公告”发布媒介公示全部成交供应商。

### 7.4 成交通知

7.4.1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成交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供应商应当主动告知采购人。

7.4.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应当自行或者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通知未成交供应商。

7.4.3 成交通知书是询比采购档案和合同的组成部分。

7.4.4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 8. 合同签订

### 8.1 履约保证金

8.1.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和形式向采购人递交履约保证金。

8.1.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照询比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8.2 合同签订

8.2.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有效期内，根据询比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8.2.2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9. 采购代理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询比文件规定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采购代理服务费的金额、交纳方式和时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0. 纪律和监督

### 10.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10.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响应，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 10.3 对评审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 10.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评审办法前附表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总分共 100 分，其中商务 10 分，服务 10 分，技术 30 分，价格 50 分。评审时，评审委员会按照询比文件规定的量化因素和权重比值打分，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及《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的处理结果执行规则，应对供应商的本次响应执行限制采购处理措施的，评审委员会应按照处理结果及规则扣减相应分值。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对该供应商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条款号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	形式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响应函	按询比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格式提供响应函。
			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	提供最新有效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要求进行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按询比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的还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和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
			响应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关于响应保证金的规定：如响应人以保函形式提供响应保证金的，应提供该文件的原件（如响应人提供彩色复印件、扫描件等，均视为未提供）；如响应人以电汇/转账形式，应提供电汇汇款/转账凭证复印件/电子凭证等。
		资格评审	资格条件	(1) 响应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询比人和询比代理机构。 (2) 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响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询比项目响应。 (3) 响应人须承诺成交后为本项目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本项目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没有询比文件第一章“询比公告”及第二章“响应人须知”1.8 条规定不得存在的情形之一。
	响应性评	响应有效期		满足本次询比要求的响应有效期。

条款号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审	实质性响应	满足全部实质性指标规定。	
			商务报价	满足本次询比的报价要求，未超过最高限价，且是唯一报价。	
			廉洁承诺书	按询比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格式提供廉洁承诺书。	
			商务条款	商务规范书不允许负偏离，并按询比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商务条款偏离表。	
			技术条款	未标注“★”的技术条款负偏离达到6项将被否决响应，标注“★”的技术条款所有必须全部满足或正偏离，并按询比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技术条款偏离表。	
			非实质性响应	没有超出非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最高项数和调整偏差的方法。	
			其它要求	无询比文件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无效响应或否决响应项。满足标识“★”的其他实质性条款。	
2.2	详细评审	评审内容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商务	商务	10	详细评审标准表附后
		技术	技术	30	详细评审标准表附后
		服务	服务	10	详细评审标准表附后
		价格	价格	50	(1) 评分方法：价格评审时以不含税总价进行评审。 (2) 基准价系数调整法：本项目采用基准价系数调整法进行价格评分：以总价评分，所有有效报价中，以去掉(有效响应人数量÷6后向下取整)个最高价和最低价后其余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基准价，格得分以偏离基准价的多少计算，价格最终得分最高得50分，最低得0分，Q值为0.8。 $\text{偏离度} = (\text{各响应人报价} - \text{基准价}) / \text{基准价}$ 最终得分： $\text{负偏离得分} = 50 * 0.8 +  0.5 * \text{偏离度}/1\% $ $\text{正偏离得分} = 50 * 0.8 -  0.5 * \text{偏离度}/1\% $ 高于基准价为正偏离，低于基准价为负偏离 采用线性方式计算，小数点后保留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 若出现增值税税率不一致的情形，价格评审以不含税价作为评审依据。 (4) 是否以单项报价核定低于成本：要求，具体要求如下：评审委

条款号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员会发现响应人的单项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响应报价，认为响应报价可能低于成本的，将书面要求该响应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审委员会认定该响应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评审委员会将否决其响应。
		供应商不良行为	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执行	-	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及《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的处理结果执行规则，应对供应商的本次响应执行限制采购处理措施的，评审委员会应按照处理结果及规则扣减相应分值。
3.2.2	评分计算原则	按照四舍五入方式保留2位小数。			
3.4.1	综合评分相同的处理原则	得分相同的处理办法：评审委员会依据综合打分结果进行排序，综合得分相同的，价格得分高者排名优先；价格得分相同的，技术得分高者排名优先；技术得分相同的，商务得分高者排名优先。			
3.4.2	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6.4条款			

#### 1. 商务详细评审标准表(10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详细评分规则	权重比值
1	案例与业绩	响应人提供近3年（2022年1月1日至响应截止时间）宣传物料印制或制作类项目累计合同业绩，根据业绩累计含税金额进行评分，累计金额达到8万得1分，在此基础上每多增加5万加1.5分，最多得7分。 注：响应人须提供合同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如为单项合同，须提供合同首页、服务内容页、金额页、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关键页；若提供的框架合同，须提供合同首页、采购清单页、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关键页，同时还需提供合同订单或结算单等相关证明，否则不得分。框架合同金额按订单或结算单累计金额计算，合同扫描不清晰无法辨别或提供资料不完整的，不能作为证明材料。单项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框架合同以订单下达时间为准。	7
2	技术条款满足度	询比文件中未标注“★”的技术条款负偏离达到6项将被否决响应，低于6项的负偏离每项扣0.2分，扣完1分为止。	1
3	响应文件应答和制作情况	对响应文件的制作质量（目录和页码、文件编排合理性、内容的充实程度等方面）进行比较。文字及证件复印件清晰、内容完整而充实、文件编排合理，目录清晰、有正文和页码，图纸表格等有编号。完全满足得满分，一项不满足扣0.5分，扣完2分为止。	2
合计			10

## 2. 服务详细评审标准表(10分)

1	服务团队覆盖、服务人员数量、原厂服务能力	响应人为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管理人员,服务管理人员负责商务对接工作、宣传物料运输工作、宣传物料的安装协调工作、售后服务工作等,售后服务管理人员1人得1分,2及以上得2分。(提供人员身份证件、人员清单列表、响应单位2025年1月1日至响应截止时间任意连续3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和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售后服务管理人员可与本项目服务团队重复使用,但不包括本项目项目负责人)	2
2	服务与支持	<p>1. 响应人具有专用的物流公司负责宣传物料的运输工作,或者响应为本项目配置了1辆及以上宣传物料配送车辆。具有专用的物流公司或配置车辆的得2分。</p> <p>注: (1) 如响应人具有专用的物流公司则响应人须提供与物流公司签署的合作协议或物流运输协议,还须提供1张及以上由物流公司开具的发票作为佐证,证明材料不全的不得分。</p> <p>(2) 如响应人配置车辆的则须提供车辆的证明材料(提供车辆实物图片和购买发票或行驶证),如非响应人单位购买车辆的还应提供相关租赁使用协议和租赁有效期内的发票),证明材料不全的不得分。</p> <p>2. 承诺展架、吊旗等物料安装、拆卸,物料卸运及分配等服务技术响应且响应在4小时内赶到现场的得2分,4-6小时内赶到现场的得1分,超过6小时或无承诺的0分。</p> <p>注: 响应人须提供相关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p>	4
3	交付满足度	<p>1. 响应人承诺自甲方提出宣传物料的制作需求,自需求提出之日起一天之内乙方完成设计交付甲方定稿,自定稿之日起印制类宣传品2日内完成印制并发货甲方指定地点;制作类宣传物料自定稿之日起4日内完成制作及安装得1分。</p> <p>2. 响应人承诺自甲方提出宣传物料的制作需求,自需求提出之日起一天之内乙方完成设计交付甲方定稿,自定稿之日起印制类宣传品1日内完成印制并发货甲方指定地点;制作类宣传物料自定稿之日起3日内完成制作及安装得2分。</p> <p>注: 提供承诺,格式自拟。</p>	2
4	供应链数字化 供需协同	<p>为推进供应链数字化转型,对响应人提交的供应链数字化配合说明进行评分,说明主要包括电子印章应用等情况,说明模板见响应文件格式。首次承诺、已承诺未签订合同、已开通电子印章功能并在合同或订单签署中运用的得2分;说明内容不全、已承诺并已签订采购合同但未应用电子印章功能的不得分。</p> <p>注: 合同及订单电子印章功能三年使用费1100元</p>	2
合计			10

## 3. 技术详细评审标准表(30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详细评分规则	权重比值
1	技术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需求,响应人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性的技术方案,包含: (1) 物料印制方案、(2) 物料印制进度管理方案、(3) 质量管控措施、(4) 技术支持服务、(5) 物料配送方案等5项内容。根据每项内	5

		容进行评审，每项分值为 1 分，5 项合计满分 5 分，每项分为 A（优良，方案详细、合理、针对性强）、B（一般，方案较详细、较合理、针对性一般）、C（较差，方案简单、合理性较差、无针对性）三等级评分，A=(0.7, 1]、B=(0.3, 0.7]、C=[0, 0.3]。	
2	设备保障	<p>响应人具备写真机、对开印刷机、雕刻机、折页机、晒版机、模切机、复膜机、平板 UV 机各 1 台得 1.5 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一台以上设备加 1.5 分，最多得 6 分。</p> <p>注：响应人须提供现有物料印制设备的购置发票或租赁合同及发票，证明材料不全的，则不得分。响应人还需应列出物料印制设备清单及设备照片，物料印制设备清单格式自拟。设备实体随时备查，若发现响应人弄虚作假，则取消其成交资格。</p>	6
3	服务保障措施	响应人提供一个已完成类似项目（宣传物料印制或制作类项目）实施案例介绍，案例重点针对技术支持措施、服务质量保障措施、问题整改措施等。根据案例介绍对响应人服务能力进行评审，A（优良，服务保障能力强）、B（一般，服务保障能力一般）、C（较差，服务保障能力较差）三等级评分，A=(4, 5]、B=(2, 4]、C=[0, 2]。	5
4	进度安排	依据响应人结合本项目特点提出的进度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审，进度方案包括制作质量保证方案、制作进度安排方案、响应方法及响应时间等。分为 A（优良，方案详细、合理、针对性强）、B（一般，方案较详细、较合理、针对性一般）、C（较差，方案简单、合理性较差、无针对性）三等级评分，A=(1.5, 2]、B=(0.5, 1.5]、C=[0, 0.5]。	2
5	团队负责人	<p>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大专及以上学历且具备类似工作年经验 5 年及以上得 2 分。</p> <p>注：响应人须提供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学历证书扫描件、类似项目服务经验证明材料（提供服务合同或甲方验收报告或自行承诺等其他能够证明服务经验的材料）、响应单位 2025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截止时间任意连续 3 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和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p>	2
6	团队成员	<p>本项目配备的团队人员应具备制作员 1 人、设计员 1 人、文员 1 人以及安装人员 1 人（具有高空作业证），满足以上人员的得 4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注：须提供人员清单，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证书复印件、响应单位 2025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截止时间任意连续 3 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和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p>	4
7	技术成果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 5 年内获奖数量进行评分，所提供的奖项必须与项目相关，每提供一项有效的省（部）级及以上奖项得 1 分，最高不超过 2 分（响应人须简要说明提供的奖项与本项目的相关性）	2
8	绿色低碳实施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需求，响应人编制针对性的绿色低碳实施方案，包含：针对本项目的需求，响应人编制针对性的绿色低碳实施方案，包含：1、低碳规划及目标；2、实际服务中绿色低碳运行情况等内容，分为 A（优良，方案详细、合理、针对性强）、B（一般，方案较详细、较合理、针对性一般）、C（较差，方案简单、合理性较差、无针对性）三等级评分，A=(3, 4]、B=(1, 3]、C=[0, 1]。	4
合计			30

## 1. 评审方法

本询比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评审委员会对满足询比文件实质要求的响应文件，根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因素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但响应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初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2 详细评审标准

详细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评审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审委员会根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响应。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响应：

- (1)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8 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照询比文件要求盖章和签字的；
- (3) 没有按照询比文件要求提供响应担保或者所提供的响应担保有瑕疵的；
- (4) 响应供应商提交两份以上不同内容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但按询比文件规定提交备选响应方案的除外；
- (5) 允许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响应协议；
- (6) 响应供应商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 (7) 响应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响应或者响应供应商经资格审查不符合资格条件的；
- (8) 响应有效期不满足询比文件要求或响应文件载明的询比项目完成期限超过询比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 (9) 响应供应商报价低于成本价或严重影响履约，且供应商不能按评审委员会要求对其报价进行合理说明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 (10) 响应供应商报价高于询比文件设定的最高响应限价的；
- (11)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 (12) 响应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询比文件的要求；

- (13)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4) 响应文件未能对询比文件中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 (15) 响应供应商有串通响应、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6) 响应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 (17) 询比文件明确规定可以否决响应的其他情形。

3.1.3 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收到低于成本价响应的书面质疑材料、发现供应商的综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响应报价或者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认为响应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书面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审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响应，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响应。

3.1.4 响应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委员会按照以下原则对响应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响应。

-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根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审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量化标准进行评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原则上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另有规定的，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对响应文件中的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审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3.2 细微偏差是指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询比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3.3.3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4 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疑间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

3.3.5 评审委员会必要时可以要求供应商递交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

### 3.4 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3.4.1 评审委员会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综合评分相同的，处理原则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4.2 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5 评审结果

3.5.1 评审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评审委员会分组评审的，应当形成统一、完整的评审报告。

3.5.2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评审概况（包括评审日程、评审方法和标准、评审委员会名单、响应文件开启记录等评审基本情况）；
- (2) 资格审查结果及技术、服务、商务和价格比较；
- (3) 评审专家评分原始记录表和否决响应的情况说明；
- (4) 响应供应商的排名顺序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
- (5) 签订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
- (6) 其他重要情况说明（澄清、说明、异常低价响应、严重不平衡报价分析、评分畸高畸低、竞争性分析、补正事项纪要等）；
- (7) 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及本人签字、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及其陈述的不同意见和理由。

## 第四章 商务规范书

---

# [2025年中国电信铜仁分公司宣传品印制服务框架采购]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合同

合同签订地：[铜仁]

甲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公司  
地址：[铜仁市碧江区铜江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郑光华 ]

乙方：[ ]  
地址：[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现就甲方委托乙方设计、制作、发布广告事宜，经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第一条委托事项及广告发布期限

- 1.1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制作[电信]广告，并于[有效]期间发布广告。
- 1.2 乙方承诺于本合同签订时及履行过程中持续具有完成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所需的合法资质。

## 第二条设计制作要求

- 2.1 具体设计内容要求：[按电信公司要求标准执行]。
- 2.2 完成设计成果要求：[ / ]。
- 2.3 具体制作要求：[制作电信业务宣传品进行设计或修改]。
- 2.4 其他要求：[ / ]。

## 第三条广告发布方式及要求

- 3.1 广告发布载体：在[电信指定平台及范围]上发布。
- 3.2 广告发布计划执行表：见附件。
- 3.3 广告发布监播方式及要求：[水印照像及签收表]。

## 第四条费用及支付

- 4.1 本合同费用总额（含税价）：大写人民币[ ]，¥[ ]；其中价款为大写人民币[ ]，¥[ ]，增值税款为大写人民币[ ]，¥[ ]。包括：
  - (1) 甲方就乙方履行本合同所应当支付的其他全部费用及税费。

除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向乙方支付上述费用之外的任何其他费用及税费。因国家税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变化的，本合同价款（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税款及合同费用总额（含税价）相应变更。

- 4.2 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本合同费用总额，按订单方式支付，并按照以下第（1）种方式向乙方付款：

- (1) 一次性支付

---

采购方在收到宣传品并验收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当期订单费用。

(2) 分期支付

甲方分期间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费用总额：[ / ]。

4.3 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应当派专人或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方式在发票开具后三十日内送达甲方，送达日期以甲方签收日期为准；逾期送达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逾期送达发票金额的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因逾期送达造成甲方无法抵扣的，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金额相当于逾期送达发票可抵扣金额。

4.4 如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或本合同约定，或不能通过税务认证或不能实现税款抵扣的，甲方有权拒收或退回，乙方应当及时更换，如因此导致未能在第4.3条约定期限内送达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应当按照第4.3条约定承担逾期送达的违约责任；如无法更换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发票金额[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

4.5 本合同费用总额的所有支付由甲方以[银行转账]（银行转账、电汇、支票等方式）付至乙方。甲乙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

甲方信息如下：

开户行：[工行铜仁九龙支行]

银行地址：[贵州铜仁碧江]

户名：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公司

账号：[240806010902210576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6004295500486]

地址：[铜仁市碧江区铜江路 28 号]

电话：[0856-8123321]

乙方信息如下：

开户行：[ ]

银行地址：[ ]

户名：[ ]

账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地址：[ ]

电话：[ ]

4.6 若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当支付违约金和/或承担赔偿责任，则甲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付款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扣除后仍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十五日内将不足部分以[银行转账](银行转账、电汇、支票等)方式付至甲方。

4.7 若甲乙双方互负到期债务，且该债务均为金钱给付的，甲方有权以其到

---

期债务抵销乙方的到期债务，抵销自甲方通知到达乙方时生效。

#### 第五条交付及验收

5.1 乙方应当于[ ]年[ ]月[ ]日前完成本合同项下广告的设计、制作，并将广告的样稿（样带）（“广告样片”）交付甲方审查。

5.2 甲方自收到广告样片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以书面或口头方式通知乙方。若涉及修改，乙方应当自收到甲方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并将修改后的广告样片交付甲方审查、验收。甲方应当以合理的方式尽快验收。因乙方逾期交付及修改造成的所有损失和费用的增加由乙方负责。该广告样片一经甲方同意采用即成为本合同的附件。

5.3 乙方应当保证其设计的广告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有关规定完成对甲方所发布广告内容真实性、合法性的审验。

5.4 甲方组织对乙方制作完成后的广告进行验收，如甲方认为乙方制作完成的广告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可通知乙方修改。乙方应当自收到甲方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并将修改后的广告交付甲方审查、验收，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或者费用的增加由乙方负责。

5.5 乙方负责在广告发布前，办理完毕有关的广告位使用及广告发布审批手续。

5.6 广告发布期间，甲方有权监测广告发布情况。乙方应当每[月]向甲方提供一次广告监测报告。监测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广告点位、广告覆盖率、广告发布次数、广告发布实时状态等，乙方应当对监测报告及相应资料的真实性、可靠性负责。

5.7 广告发布期间甲方有权根据需要更换广告画面。

5.8 乙方应当签署并履行本合同附件二的《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乙方应当对其参与合同履行的相关作业人员（“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并就该等人员的行为向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进行安全检查，对于乙方作业人员违反安全生产的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改正。乙方应当向乙方作业人员提供有关安全生产的基础资料及必要的安全生产条件。

5.9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留置广告样片及其他资料。

5.10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委托事项全部或部分转交他人完成。乙方若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将部分工作交由第三方办理的，应当负责审核该第三方的资质，保证该第三方具备完成委托事项的资格和能力，并就该第三方的工作向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 第六条权利归属及侵权处理

6.1 本合同广告（含广告样片）的所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和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6.2 乙方为完成甲方委托事项而使用他人作品/肖像及其他权利的，应当保证原作者/著作权人/肖像权人/其他权利人对乙方与甲方约定的设计制作成果无任何异议；同时，乙方应当向甲方出示与原作者/著作权人/肖像权人/其他权利

---

人签订的作品和/或肖像许可使用合同或其他许可使用书面证明。

6.3 乙方保证独立完成广告设计制作，并保证设计制作的广告（含广告样片）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如果有人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合称“侵权指控”），声称甲方侵犯其知识产权、其他人身及财产权利的，乙方应当负责解决，并赔偿甲方就此所承担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所产生的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调查费用、和解金额或生效法律文书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6.4 乙方有义务根据甲方要求配合甲方版权登记或者商标注册等相关知识产权的登记或申请工作。

## 第七条保密

7.1 乙方（“接收方”）对甲方或其关联方（合称“披露方”）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传真、电话、视频、电子邮件、即时通信、邮递、快递、挂号信、专人递送、当面告知等方式）提供的资料以及在本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所接触到的披露方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客户信息等资料和信息（合称“保密信息”），无论其是否为披露方开发或拥有，接收方均负有保密义务。

7.2 未经披露方书面许可，接收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保密信息的部分或全部用于本合同约定事项以外的其他用途。接收方仅可为本合同之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保密信息，但同时应当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

7.3 接收方仅得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对保密信息进行复制。接收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如软硬盘、图纸、彩样、照片、菲林、光盘等）留存保密信息。接收方应当在完成委托事项或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十日内将载有保密信息的原件资料全部返还披露方，并销毁所有复印件。

7.4 除另有约定外，接收方未经披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本合同的签订及其内容。经披露方书面同意对外披露，仅限于披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方式且遵循书面同意中规定的其他条件。

7.5 接收方应当妥善保管保密信息，采取不低于对其本身商业秘密所采取的保护手段予以保护，并对保密信息在接收方期间发生的被盗、泄露或其他有损保密信息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

7.6 如接收方应法律、行政法规要求披露信息的，接收方应当至少于实际作出披露行为前五个个工作日通知披露方，说明其拟根据上述约定披露有关的保密信息，并就披露对象和披露范围、方式等作出说明，且接收方应当采取所有措施，协助披露方采取法律上的救济或其他措施以阻止该等保密信息的披露，或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保护保密信息的秘密性。若披露方未能阻止该等保密信息的披露，则接收方仅能在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要求的必要限度内披露该等保密信息。

7.7 披露方不保证保密信息的精确性与合理性。

7.8 如果接收方得知第三方获得任何保密信息，应当及时书面通知披露方，并向披露方提供掌握的所有相关情况。

7.9 对于接收方在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依法获得的个人信息和重要数

---

据，接收方应当依法在境内存储，且不得向境外提供。

7.10 如接收方违反本条约定的，接收方应当赔偿因此而给披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7.11 本保密条款自保密信息提供或披露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十年内持续有效。

7.12 其他[ / ]。

## 第八条违约责任

8.1 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8.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完成设计制作工作、交付广告样片的，除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期限顺延外，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费用总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逾期[3]日仍未能完成设计制作工作、交付广告样片的，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仍应当支付上述违约金、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以及支付自甲方付款之日起至乙方退还款项之日止的利息(按照付款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计算)，同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8.3 乙方交付的广告样片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重做，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本合同费用总额的[10]%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乙方设计制作的广告样片经两次修改仍不能达到设计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仍应当向甲方支付上述违约金、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以及支付自甲方付款之日起至乙方退还款项之日止的利息(按照付款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计算)，同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8.4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发布广告的，除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期限顺延或补足发布次数外，每逾期一日或漏发一次，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费用总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逾期[3]日仍未能按本合同约定发布广告的或者累计漏发次数超过[3]次，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仍应当支付上述违约金，并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以及支付自甲方付款之日起至乙方退还款项之日止的利息(按照付款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计算)，同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8.5 乙方发布的广告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重做，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本合同费用总额的[10]%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乙方重做的广告仍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仍应当向甲方支付上述违约金、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并支付自甲方付款之日起至乙方退还款项之日止的利息(按照付款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计算)，同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8.6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变更本合同约定的广告媒体/版面，或者

---

擅自修改、删除本协议项下广告的任何部分，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费用总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并支付自甲方付款之日起至乙方退还款项之日止的利息(按照付款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计算)，同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8.7 因广告发布审批手续及/或广告媒体的使用权问题发生纠纷(包括行政处罚)，或对甲方造成不良影响或损害的，乙方应当负责解决并按照本合同费用总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退还已支付款项并支付自甲方付款之日起至乙方退还款项之日止的利息(按照付款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计算)，同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8.8 乙方未能按照本协议规定提供监测报告，或者未按本协议约定按时提供监测报告，或提供的监测报告不真实，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按照本合同费用总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此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或损害的，乙方应当负责解决并承担赔偿责任。

8.9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乙方发生以下任一情形的，甲方有权视情节严重程度采取中止或终止履行合同、解除合同等措施并不承担违约责任。如该情形导致第三方向甲方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乙方应当负责解决。如该情形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全额赔偿：

- (1) 被行政机关纳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2) 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3) 被甲方(含甲方上级单位)纳入违规失信合作商名单；
- (4) 如存在网络和信息安全违法、违规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因网络和信息安全问题承担刑事责任或受到行政处罚，被列入各级公安机关的涉通讯信息诈骗违法犯罪高危自然人或法人名单、电信业务经营不良名单、失信名单等；
- (5) 中标通知书/中选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发出或对应的合同签署后，发现乙方存在中标无效/中选无效/成交无效的情形或者存在应当被否决投标/否决参选/否决应答的情形；
- (6)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违法失信情形，以及可能导致合同履行风险或侵害甲方合法权益或声誉的违规失信情形。

8.10 如乙方违约，除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责任外，还应当承担甲方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赔偿责任而支出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等)。

## 第九条不可抗力

9.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他本合同各方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9.2 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应

---

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十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向另一方提供由有关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证明。

9.3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受影响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9.4 如果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合同中止履行三十日或以上时，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本合同，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当按甲方实际使用该处广告位时间及付费标准进行结算。

#### **第十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0.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0.2 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0.3 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诉讼的其他部分。

####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 本合同纸质文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从 年 月 日- 年 月 日，12个月。

若甲方加盖电子印章的，以加盖甲方电子印章的本合同电子文档所载内容为准。

11.2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不受影响。

11.3 本合同各条标题仅为提示之用，应当以条文内容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

11.4 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摹仿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11.5 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不应当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代理关系。

11.6 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合同和协议等法律文件。

11.7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应当按照本合同中的地址，以书面信函或者传真或者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其中：

11.7.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有关下述任一事项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信函形式作出，否则，该通知无效，不产生本合同项下的任何通知效力：

- (1) 与本合同费用及支付事宜有关的通知；
- (2) 与本合同违约事宜有关的通知；
- (3) 与本合同终止、解除或变更事宜有关的通知；
- (4) 与本合同延续/续展有关的通知；

---

(5) [ / ]。

11.7.2 本合同约定的各种通知方式的送达标准如下：

(1) 如采用书面信函形式，应当使用挂号信或者具有良好信誉的特快专递送达，接受方签收挂号信或特快专递的时间（以邮局或快递公司系统记录为准）为通知送达时间；

(2) 如采用传真方式，传真到达接受方指定传真系统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

(3) 如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电子邮件到达接受方指定电子邮箱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

(4) 如采用甲方供应商门户网站在线提交的方式，信息表单正式创建提交系统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如甲方供应商门户网站关闭或故障，双方应当立即使用书面信函形式或者传真或者电子邮件方式进行通知。

如果因接受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接受方拒收书面信函、接受方传真机关闭或故障、接受方电子邮箱地址不存在或者邮箱已满或者设置拒收等）导致通知发送失败，视为通知已经送达（发送方侧载明的书面信函寄出时间或者传真发送时间或者电子邮件发送时间视为通知送达时间）。

11.7.3 本合同双方通知地址及方式如下：

甲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公司

地址：[铜仁市碧江区铜江路 28 号]

电话：[0856-8123321]

联系人：[ 罗静 ]

乙方：[ ]

地址：[ ]

电话：[ ]

联系人：[ ]

上述任何信息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

11.8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全部或部分权利，也不得以包括但不限于保理、质押等形式处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

11.9 双方同意，下述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文件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本合同正文；
- (2) 合同附件；
- (3) 中标/中选/成交通知书；
- (4) 投标文件/参选文件/应答文件；
- (5) 其他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合同性文件。

上述各文件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如在上述文件之间出现含糊或冲突之

---

处，就同一事项的解释，应当以本条上述排列次序在先的文件所表述的意思为准；当同一顺序的多份文件之间发生内容冲突时，应当以文件形成时间较后的为准。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其最新版本为准。

本合同附件为：

附件一：服务清单

附件二：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

附件三：采购廉洁协议

附件四：服务项目人员名单

附件五：技术规范书

附件六：投标文件正偏离信息表

### 补充附页

经友好协商，对本合同条款补充、修改如下，本补充附页为合同正文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冲突时，以本补充附页为准：[经友好协商，对本合同条款补充、修改如下，本补充附页为合同正文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冲突时，以本补充附页为准：

#### 一、乙方服务要求：

1. 乙方必须在铜仁设置常驻机构能正常办公、制作宣传品，对宣传物料的现场安装、拆卸、物料现场搬运分配等。乙方合约签订 30 日内未设置常驻机构（常驻机构需甲方现场查看是否能正常办公设计、制作宣传品），甲方有权提出解除合同；现场安装、拆卸、物料现场搬运分配等不超过 1-3 个工作日，出现三次以上未按要求时限内完成，甲方有权提出解除合同；提出解除合同如三个工作日内未得到乙方同意解除合同的回复，视为同意解除合同。

2. 交付、免费配送范围：覆盖铜仁市各县区（碧江、万山、江口、松桃、玉屏、沿河、印江、思南、德江、石阡）。

3. 乙方按甲方要求送货、安装完毕后，由甲方对制作品进行检查验收，如发现数量不足或质量、技术、安装不到位等问题，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采取补充或更换等措施，同时必须在甲方的规定时间内按质交付，期间所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 二、支付方式以订单方式支付

1. 双方约定按订单确认方式支付，对订单的法律效力进行确认并由乙方传回甲方，以确认订单信息。如乙方在订单发出后 48 小时内未传回订单，则视为乙方已确认订单并同意接受订单约束，除非甲方撤销订单；如果乙方对传回的订单进行了任何修改，甲方有权不同意修改内容、拒绝确认订单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 2. 订单确认方式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方式。

3. 确认的订单乙方具有约束力，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再对确认的订单进行变更或撤销。乙方应将订单原件在 7 日内送达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4. 乙方以任何方式违反本协议约定，包括不限于存在下述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采取包括调整或取消乙方在本协议项下的份额直至终止本协议、取消其服务供应商资格、未来三年内列入甲方采购黑名单等措施：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协议和/或订单分包转包给第三方。乙方若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将部份工作交由第三方办理的，应负责审核该第三方的

---

资质，保证该第三方具备完成委托事项的资质和能力，并将该第三方的工作向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2) 未按照本协议约定确认订单，或不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时限传回订单。

(3) 未按照甲方提出的合理服务完成期限或双方约定的服务完成期限完成服务。

(4) 根据本协议下达的订单受本协议的约束。在本协议终止或解除后，甲方不再向乙方下达新的订单，但双方仍应按照本协议的其他规定和已确认的订单继续履行，直至该订单下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订单终止或解除，不影响本协议效力。

### 三、甲方资料的提供

1. 甲方应于本协议项下的订单确认后[3]个工作日内将宣传品印制相关资料（“甲方资料”）提供给乙方。

2.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上述资料有异议的，应在收到甲方资料后[1]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异议，逾期未提出的，视为乙方无异议。甲方在收到书面异议后及时答复。

3.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上述资料，并应在宣传品交付完成和/或本协议解除时将上述资料原件全部返还甲方，销毁所有复制件。如在乙方保管期间发生资料丢失、毁损等，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甲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乙方：[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一：服务清单

---

## 附件二：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

### 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公司：

为保障安全生产，确保安全管理工作落实，在贵公司与本单位双方签订的[2025年中国电信铜仁分公司宣传品印制服务框架采购]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履行过程中，本单位承诺如下：

一、本单位在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持续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相关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和资质。

二、本单位参与合同履行的相关施工、作业人员（“作业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始终具备相关规定要求的从业资格和资质，从事特种作业的作业人员始终具备相关规定要求的从业资格和资质。本单位不使用有犯罪记录的人员从事合同约定的相关施工/作业和工作。

三、贵公司或贵公司委托的监理公司或其他方有权对本单位施工/作业现场安全进行监督，贵公司代表或监理人员有权对施工/作业现场的安全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本单位及作业人员必须服从贵公司代表或监理人员的管理和监督检查，督促工程/作业相关单位积极配合，并确保施工/作业现场安全，并承担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安全生产的全部责任。

四、本单位认真贯彻相关规定各项要求，对施工/作业现场的安全管理必须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做到安全施工/作业、文明施工/作业，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确保电信设备、设施安全和人员安全。

五、通信管道、线路施工现场，本单位应当特别重视并遵守下列要求：

(1) 设立警示信号标志，白天用红旗，晚上用红灯，以便引起行人和各种车辆的注意。必要时应当设围栏，并请交通民警协助，以保证安全。

(2) 如施工作业区域有平行与交越电力线缆，应当采取相应措施，避免发生人员伤亡事故。

(3) 作业人员进入人（手）孔作业，应当先探明人（手）孔内有无有毒、易燃气体，避免发生中毒事件。

(4) 作业人员进行登高作业，应当先检查登高工具和保险装备，避免发生摔伤事故。

(5) 现场施工用电源线架设高度，应当满足安全要求，并应当安装警示红灯。

六、在通信机房内施工/作业，本单位应当特别重视并遵守下列要求：

(1) 制定确保运行设备安全措施。

(2) 设备开箱后，包装箱等易燃杂物应当立即搬离现场。

(3) 施工/作业时，不得将导线头子遗留在设备内。每天施工/作业结束时，

---

应当清理施工/作业现场。

(4) 施工/作业期间确需进入通信系统，应当办理贵公司要求的手续，用毕立即归还。

(5) 施工/作业期间布放线缆，需拆除竖井、巷道防火封堵物的，布放线缆完毕后，应当立即重新封堵。

(6) 设备安装完毕，应当经监理、督导、电力维护人员检查、测试无误后，方可接通电源。

七、施工/作业现场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1) 安全、整洁、美观，对贵公司通信设施、设备应当予有效保护。

(2) 材料堆放整齐有序，不得影响贵公司正常生产秩序和通信畅通。

(3) 垃圾及时处理，不得就近乱堆乱倒。

(4) 户外施工/作业原则上不得在夜间或雨天进行；因特殊情况确需夜间或雨天施工的，本单位应当有安全施工措施（方案），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施工/作业。需夜间在公路上施工/作业的，要设立夜间警示灯和安全防护栏。

(5) 符合卫生标准。

(6) 作业人员应当佩戴贵公司颁发的证明其身份的胸卡。

(7) 搭建作业人员临时宿舍的，应当牢固，通风，布放照明电线应当安全。

(8) 阻止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

八、本单位应当遵守下列施工/作业现场安全管理要求：

(1) 不得在施工现场溶融沥青或者焚烧油毡、油漆等易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气体的物质。

(2) 不得从高处向下抛撒建筑垃圾。

(3) 不得将有毒有害废弃物作土方回填。

(4) 禁止在施工/作业现场吸烟或使用明火，确因施工/作业需要进行明火作业，应当经贵公司安全保卫部门书面批准。

九、本单位组织作业人员定期召开安全生产会议，接受贵公司有关各项安全、防火等规章制度的检查、督促。

十、本单位加强对作业人员的管理，提高服务能力，提升作业人员的施工作业水平和服务质量，并确保安全管理和安全工作的落实。本单位保证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对作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了解事故应急处理措施。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对作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十一、作业人员仅在贵公司允许的施工/作业区域、场所和设备上施工/作业，不得超范围施工/作业。未经贵公司许可，作业人员不得擅自进入与合同约定的生产工作无关的贵公司场所。如需进入贵公司生产机房进行施工的，本单位应当到贵公司相关部门办理出入通信要害部位介绍信，方可进入施工。

十二、本单位根据工程特点，制定安全生产施工方案和专项技术措施，配备专职或兼职人员负责有关安全生产、防火等工作，并积极与贵公司相关安全部门

---

紧密联系。

十三、本单位为作业人员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劳动防护用品和作业，并监督、教育作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并督促其遵守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不得违章施工/作业、冒险施工/作业或疲劳施工/作业。

十四、当发生安全事故时，本单位立即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的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并及时向贵公司和有关部门报告，配合贵公司和有关部门的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十五、本单位在施工作业过程中不发生人身伤亡和通信设备事故，切实落实“六防”（即防爆炸、防盗抢、防火、防破坏、防诈骗、防窃密），不发生违反施工现场管理规定的行为，不发生违法犯罪案件。本单位就作业人员的行为向贵公司承担全部责任。如发生作业人员或他人的人身、财产事故，均由本单位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十六、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以实际行动创造安全、文明的工作环境，如本单位违反本承诺书所述的任何情形，本单位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贵公司因此受到的损失。

十七、本单位指定如下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责安全检查与协调等工作，并承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生产经营活动相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当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变更时，应当提前三日书面通知贵公司。

(1) 姓名： [ ]

(2) 联系方式： [ ]

十八、本责任书经本单位签署后，与合同同时生效。

责任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 附件三：廉洁协议

## 廉洁协议

甲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公司

地址：[铜仁市碧江区铜江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郑光华]

乙方：[ ]

地址：[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为确保甲乙双方在签订和履行《2025 年中国电信铜仁分公司宣传品印制服务框架采购》(以下简称“合同”)过程中廉洁自律、诚实守信，防止违法违纪行为发生，保障双方合法权益，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 第一条甲方承诺

1.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廉政规定。
1. 2 严格遵守中国电信集团廉洁自律有关规定。
1. 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收受或变相收受乙方提供的礼品、礼金(礼券)、有价证券等任何形式的馈赠或无偿服务；不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任何财物；不在乙方报销应当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参加乙方安排的旅游或消费娱乐活动；不参加乙方宴请；不要求、不接受乙方为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在住房、交通、婚丧嫁娶活动、工作安排或经商办企业等方面提供方便；不要求、不接受乙方为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谋取利益。
1. 4 甲方工作人员应当督促并保证其亲属不收受或变相收受乙方赠送的礼品、礼金(礼券)、有价证券等任何形式的馈赠或无偿服务；不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任何财物；不在乙方报销应当由亲属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参加乙方安排的旅游或消费娱乐活动；不参加乙方宴请。
1. 5 合同签订及履行期间不私下约见乙方工作人员。
1. 6 除甲方依据合同依法披露外，不向乙方及任何其他第三方泄露甲方的任何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
1. 7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默许或与乙方或其工作人员串通，为其谋取不正当利益。

#### 第二条乙方承诺

2.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廉政规定。
2. 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向甲方、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礼券)、有价证券等任何形式的馈赠或无偿服务；不报销应当由甲方、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个人支付的费用；不为甲方、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安排旅游或消费娱乐活动；不宴请甲方、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不为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在住房、交通、婚丧嫁娶活动、工作安排或经商办企业等方面提供任何形式的方便；不为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谋取利益。
2. 3 合同签订及履行期间不私下约见甲方工作人员：不到甲方工作人员家中或其他非办公场所商谈业务。
2. 4 不通过中介公司或任何单位、个人向甲方工作人员打招呼，施加压力。

---

2.5 除甲方依据合同约定依法披露外，不向甲方、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探听或要求其泄露甲方的任何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

2.6 不以任何方式与甲方工作人员串通或者贿赂甲方工作人员，为乙方或其工作人员谋取不正当利益。

2.7 除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外，乙方应当督促并保证与乙方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单位或个人不得实施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任一行为。

2.8 [/]。

### 第三条 监督及责任

3.1 甲乙双方自觉接受监督。

3.2 如发现任何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双方均可向甲方监察部门举报。甲方监察部门根据规定，视情节对相关人员予以相应组织处理或纪律处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3.3 甲方监察部门有权对合同签订及履行全过程进行监督，有权制止、纠正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3.4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视情节采取终止合同、将乙方纳入甲方违规失信合作商名单、否决乙方参加甲方其他项目的投标、参选和报价等1至3年等措施。

### 第四条 其他

4.1 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若使用电子印章的，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若甲方加盖电子印章的，以加盖甲方电子印章的本协议电子文档所载内容为准。

甲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乙方：[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 附件四：服务项目人员名单

服务项目人员名单

序号	类别	姓名	角色/职位	学历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备注
					(如有)		
1	团队负责人						
2	团队成员						
3							
4							
5							
6							
7							
8							
9							
10							
11	服务支撑人员		项目联系人/ 项目现场代表				
12			专职安全生产 管理人员				
13			信息安全责任 人				
14							
...		.....					

注：★人员名单需作为合同附件，名单内人员变更需经甲方书面同意。

#### 附件五：技术规范书

#### 附件六：投标文件正偏离信息表

---

## 第五章 技术规范书

### 一、项目概述

(1)本次采购项目为2025年中国电信铜仁分公司宣传品印制服务物料制作、安装等，包括但不限于铜仁电信公司常规宣传物料的印制、购买、配送、安装等。

(2)本项目划分两个份额：第一份额为框架合同的60%，预估金额120000.00元（不含税），负责地区：碧江、万山、松桃、江口、印江、石阡、思南、德江、沿河、玉屏；第二份额为框架合同的40%，预估金额80000.00元（不含税）负责市公司本部。

### 二、项目采购内容

(1)投标人需免费提供质保期内的物料现场技术支持及相关安装培训服务。投标人须组建技术人员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技术支持服务内容包括：物料的现场安装、拆卸，物料现场搬运分配等。

(2)配送能力及物料交付时限：广告物料制作完成后期的配送直接影响到采购人需求的及时性，投标人需针对物料配送制定详尽、周全、切实可行的计划并在后期中严格执行。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物料符合使用的质量及时间要求。

### 三、验收标准

(1)中标单位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广告制作标准和工艺流程及使用单位提出的相关要求。

(2)中标单位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中标单位应保证其货物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具有合格的使用性能。货物验收过程和实际使用过程中，如出现由于安装不到位、色彩、工艺或材料缺陷而发生任何不足或故障，中标单位应对不符合要求的货物进行更换，费用由中标单位负担。

(3)对于户外、墙体广告等大型制作，中标单位应按其合同要求对其进行定期免费维护，并对脱色、退色、磨损等缺陷进行免费更换。

(4)中标单位按使用单位的要求送货、安装完毕后，由使用单位对制作成品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安装不到位等问题，中标单位须按照使用单位的要求采取补充或更换等处理措施，同时必须在使用单位的

---

规定时间内按质交付，期间所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有中标单位承担。

#### **四、保修期及相关服务要求**

(1) 保修期：除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所提供物料的保修期为当期订单验收合格后3个月。在保修期内，如果发生宣传物料损坏、脱落等，中标人要进行修复直至满足最终验收指标和性能的要求。

##### **(2) 相关服务要求**

乙方负责本项目所委托服务，甲方予以必要的配合。

根据甲方的要求，双方协商制定项目实施进度表，乙方须严格按照该进度表开展工作。服务结果须双方经办人签字后交给甲方验收。

乙方负责提供每次宣传物料制作成品图及有甲方指定收货人签字、盖公司章的收货单给甲方。

#### **五、保密要求及知识产权**

中标人必须对技术文件以及由招标人提供的所有内部资料、技术文档和信息予以保密。中标人必须遵守与甲方签订的保密协议，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本项目规范书以及本项目的任何内容。如在第三方处发现有涉及甲方网络情况的文件，查明确实属于乙方泄露的，甲方将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本项目所提供的宣传物料及服务，其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 **六、售后服务支撑**

**服务响应：**投标人应拥有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支持团队，并提供7×24小时的售后服务响应支持。物料维修周期（指招标人发出物料维修通知至已修复送回招标人处的时间）不超过24小时，如投标人未能在承诺时间内修复，应在维修周期截止前提供备品备件或予以更换。

投标人需免费提供质保期内物料现场技术支持及相关安装培训服务。

##### **服务考核内容及指标**

(1) 中标单位所提供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广告制作标准和工艺流程及比选单位提出的相关要求。

(2) 中标单位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中标单位应保证其货物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具有合格的使用性能。货物验收过程和实际使用过程中，如出现由于安装不到位、色

---

彩、工艺或材料缺陷而发生任何不足或故障，中标单位应对不符合要求的货物进行更换，费用由中标单位负担。

(3) 对于户外、墙体广告等大型制作，中标单位应按其合同要求对其进行定期免费维护，并对脱色、退色、磨损等缺陷进行免费更换。

(4) 招标人将对中标单位为其制作的各类广告制作质量进行评分，采取优胜劣汰制度。

## 七、其他要求

1. 中标单位按使用单位的要求送货、安装完毕后，由使用单位对制作成品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安装不到位等问题，中标单位须按照使用单位的要求采取补充或更换等处理措施，同时必须在使用单位的规定时间内按质交付，期间所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有中标单位承担。

2. 以上宣传品均需配送到甲方指定的收货地点，即包含全市及 10 个县区分公司，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配送费用。

### 附件：价格清单

序号	制作内容	材料名称/规格	单位	不含税单价(元)
1	单页（铜版纸）	210x285	张	0.14
2	海报（铜版纸）	520*750	张	1.06
3	吊旗(铜版纸)	410*570	张	0.46
4	X 展架（架子+写真画面）	80*180	个	40.8
5	画面喷绘	1 平方	m <sup>2</sup>	9.6
6	写真	1 平方	m <sup>2</sup>	14.4
7	地贴	1 平方	m <sup>2</sup>	16.8
8	堆头 30CM 立方体	写真 kt 板	个	24
9	桁架	1 平方	m <sup>2</sup>	38.4
10	拉网展架	1 平方	m <sup>2</sup>	38.4
11	三折页（铜版纸）	展开 210×285 成品 210×95	张	0.24
12	手提袋	300*400 厚 80, 1 个	个	2.4
13	写真裱 KT 版	1 平方	m <sup>2</sup>	19.2

---

14	四色高保真条幅（含安装）	1米	CM	28.8
15	门型展架（架子+相纸画面）	80*200	个	62
16	手册(四色印刷)(封面 157g 铜版纸覆亚膜, 内页 128g 哑 粉纸。)	205*285 90p (45 页) 胶装		5.57
17	灯箱布(UV 软膜灯箱布)	1 平方米	m <sup>2</sup>	57.6
18	奖牌	40*60	块	45.6
19	奖牌	30*40	块	33.6
20	绶带		条	10.56
21	荣誉证书	A4 大小	本	10.56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分册 商务响应文件

27. 商务响应文件封面
28. 初步评审索引表
29. 商务及服务评审索引表
30. 专用印章授权函（如有）
31. 响应函
3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3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4. 廉洁响应承诺书
35. 近五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36.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函
37. 资格审查资料
38. 供应商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39. 商务规范书偏离表
40. 网络及信息安全承诺书
41. 响应保函
42. 近三年行政处罚决定情况申报表
43. 知识产权侵权承诺函
44. 供应链数字化供需协同

### 第二分册 技术响应文件

45. 技术响应文件封面
46. 技术服务评审索引表
47. 技术规范书偏离表
48. 项目建议书
49. 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文件

### 第三分册 报价文件

50. 报价文件封面
51. 报价一览表
52. 报价文件

---

## 第一分册 商务响应文件

### 1. 商务响应文件封面

\_\_\_\_\_ (项目名称)

##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文件】部分

供应商名称: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编制要求:** 供应商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文件进行调整和修改, 但应满足询比文件对本文件的要求。

---

## 2. 初步评审索引表

### 初步评审索引表

【此部分内容建议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中的评审标准的顺序一一罗列】

条款号	评审因素	响应文件组成	对应页码	备注或者说明
1	.....			.....
2	.....			.....
3	.....			.....

**编制要求:** 供应商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文件进行调整和修改, 但应满足询比文件对本文件的要求。

---

### 3. 商务及服务评审索引表

#### 商务及服务评审索引表

此部分内容建议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中的评审标准的顺序一一罗列

条款号	评审因素	响应文件组成	对应页码	备注或者说明
1	.....			.....
2	.....			.....
3	.....			.....

**编制要求:** 供应商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文件进行调整和修改, 但应满足询比文件对本文件的要求。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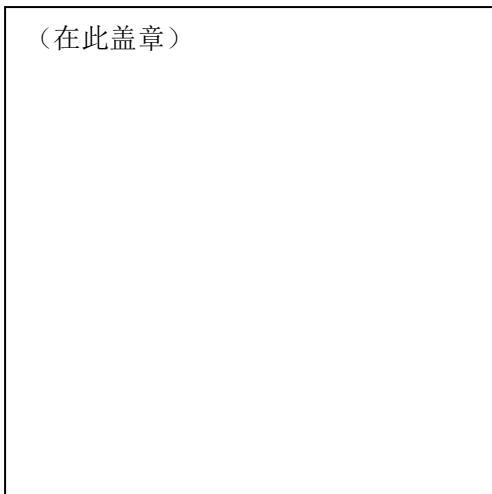
#### 4. 专用印章授权函（如有）

##### 专用印章授权函

我单位特授权在\_\_\_\_\_（询比项目名称）的询比活动中使用“\_\_\_\_\_（被授权印章名称）”，\_\_\_\_\_（被授权印章名称）与我公司公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因使用“\_\_\_\_\_（被授权印章名称）”所引起的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证明。

被授权印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编制要求：

1. 本文件仅适用于要求提交加盖印章扫描件的情形。
2. 除本文件允许供应商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供应商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

## 5. 响应函

### 响应函

致：【XX公司[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以下称“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询比项目名称）\_\_\_\_\_标包（项目编号：\_\_\_\_\_）询比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将严格按照询比文件要求提交符合要求的全部响应文件。

我方承诺如下内容：

1. 我方的响应文件包含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1款规定的全部内容。
2. 我方承诺在询比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随同本响应函递交响应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4. 我方承诺如果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在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我方自愿接受采购人做出的不予退还我方响应保证金的决定。
5. 我方在评审过程中根据评审委员会要求提供的符合相关规定的澄清文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询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并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
7. 我方承诺不向第三方透露与询比相关的所有信息。
8. 我方承诺接受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内容详见询比文件第七章）。本项承诺自本函签署之日起生效，长期有效，不受响应有效期的约束，其效力独立存在，不可撤销。
9. 如确定我方成交：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我方承诺不在签订合同时提出任何附加条件。
  - (3) 我方承诺按照询比文件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 (4) 我方承诺按照询比文件的规定及合同约定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不将成交项目转包、违法分包。
10. 我方承诺如有外国投资者直接或者间接对本单位投资的，投资者或本单位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26号）和《外商投资安全审查办法》（发展改革委 商务部令 第37号）等相关法律法规主动向国家外商投资安全审查工作机制办公室申报，并被允许实施投资。

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

---

“供应商须知”第1.8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如有弄虚作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1. 其他补充说明：【我方承诺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在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进行供应商注册。/无/具体的其他说明或要求】

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编制要求:** 除本文件允许供应商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供应商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

## 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XX公司[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如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的, 需同时提供国徽面及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粘贴处

供应商名称: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编制要求:** 除本文件允许供应商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 供应商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 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XX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系【XX 公司[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XX [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XX 项目[询比项目名称]】【XX 标包[标包名称]】【签署、澄清、说明、补正、提交、撤回、修改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1. 委托代理人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如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的，需同时提供国徽面及人像面)

供应商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人名章）：\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委托代理人上级领导：\_\_\_\_\_ (姓名)

联系方式（手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粘贴处

委托代理人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粘贴处

**编制要求：**除本文件允许供应商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供应商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

## 8. 廉洁响应承诺书

### 廉洁响应承诺书

致：【XX 公司[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自愿参加【XX 项目[项目名称]】【XX 标包[标包名称]】询比项目，为保证询比采购活动公开、公平、公正，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相关规定，现承诺如下：

1. 不通过受让、租借或者挂靠资质参加询比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以他人名义响应；不伪造、变造资质、资格证书或者其他许可证件，提供虚假业绩、奖项、项目负责人等材料参加询比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2. 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响应或订立攻守同盟；
3. 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响应；
4.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评审委员会成员或行政监督部门人员等行贿谋取成交，包括提供现金(礼金)、礼券、礼品、购物卡、有价证券等财物，或娱乐、宴请、旅游等活动，或支付应由其个人承担的学费、餐费、医药费等各种费用等；
5. 不通过非正常渠道探听采购过程中应当保密的信息，包括(潜在)供应商的数量与名称、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和联系方式、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评审情况及成交推荐意见等；
6. 不私下接触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委员会成员，利用人际关系干扰询比询比活动；
7. 不在办公场所、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现场寻衅滋事、无理取闹或以其他手段非法干预、影响询比的过程和结果；
8. 不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以非法取得的材料进行恶意提出异议、投诉或举报，干扰正常询比采购活动；不毫无根据地散播不实消息，诋毁他人名誉，主观臆断反映问题与诉求；
9. 不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响应；
10. 不以其他方式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
11. 在最近五年内，不存在与采购活动相关的行贿犯罪记录；
12. 发现评审专家有违法行为的，及时向行政监督部门报告。

如发生任何违反本承诺的行为，除按法律法规接受处罚外，采购人有权否决我方本次响应、宣布成交无效、暂停甚至取消我方参加采购人后续询比项目的响应资格等。

供应商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人名章）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编制要求：**除本文件允许供应商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供应商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

## 9. 近五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 近五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如供应商有诉讼和/或仲裁（包括已结案和尚在进行的诉讼和/或仲裁阶段的案件）且可能影响履约能力的，则须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诉讼和/或仲裁案件的有关资料及证明，包括原告（诉讼和/或仲裁申请人）、被告（诉讼和/或仲裁被申请人）、诉讼和/或仲裁原因、诉讼和/或仲裁事件、诉讼和/或仲裁金额、诉讼和/或仲裁结果等，并填入下表。

如供应商无上述情况，则应在第一行“起诉（仲裁）人”列填写“不涉及”。

序号	日期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 件	诉讼（仲 裁）金额	诉讼（仲 裁）结果	备注
1							
2							
3							
.....							

供应商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人名章）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编制要求：**除本文件允许供应商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供应商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

##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函

###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为贵公司代理的【项目名称】询比项目的响应供应商。我方承诺，如我公司成交，我公司将按供应商须知第9条的要求，向贵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我公司将承担因我方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不及时或不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而造成的贵方各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赔偿损失等。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编制要求：**除本文件允许供应商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供应商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

## 11. 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

## 12. 供应商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 供应商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我方参加【XX项目[询比项目名称]】【XX标包[标包名称]】的询比响应，根据法律法规维护询比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XX公司[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XX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身份证号	【XX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XX公司/XX[自然人]，出资比例 XX%，[供应商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XX公司/XX[自然人]，出资比例 XX%，[供应商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应从出资比例由高到低进行填写]】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XX公司[管理单位全称]】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XX公司[被管理单位全称，应列明所有被管理单位]】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人名章）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编制要求：

-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 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 除本文件允许供应商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供应商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参与供应商与中国电信贵州公司等关联公司人员关系申报表							
申报单位的法人代表、总经理、副总经理、股东（非上市公司）、投标人代表中是否有中国电信贵州分公司、贵州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申报单位的法人代表、总经理、副总经理、股东（非上市公司）、投标人代表是否与中国电信贵州分公司、贵州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人员存在亲属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关联关系 (如有必填)	申报单位 人员姓名	申报单 位人员 职务	申报单 位人员 身份证证 号码	关联公司名 称	与关联公司 人员关系	关联公 司人员 姓名	关联公司 人员身份 证号码
<p><b>承诺：</b>我单位在本表中已如实申报，如未如实申报接受取消参与资格和业务合同的处罚</p> <p>注：1. 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2. 如申报单位为贵州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只需申报与中国电信贵州分公司相关信息。</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报单位名称: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报人（签字）: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p>							

---

### 13. 商务规范书偏离表

#### 商务规范书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包: \_\_\_\_\_

序号	询比文件条目号	询比文件的合同条款	响应文件偏离情况	说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编制要求:

1. 如对商务规范书条款无任何偏离，供应商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当本表为空时，视为响应文件对商务规范书条款全部满足，无偏离；
2. 如对商务规范书条款存在偏离，供应商需对商务规范书条款存在的偏离逐条做出说明。
3. 供应商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文件进行调整和修改，但应满足询比文件对本文件的要求。

---

## 14. 网络及信息安全承诺书

### 网络及信息安全承诺书

[根据规定使用本承诺书的项目，应将本承诺书作为不可偏离文件，并作为合同附件]

致：【XX 公司[采购人名称]】：

本单位郑重承诺遵守本承诺书，如有违反本承诺书有关条款的行为，本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一、本单位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网络信息保护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管理办法》《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电信和互联网用户个人信息保护规定》《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网络安全审查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文件规定（“相关规定”）。

二、本单位承诺向贵公司提供产品或服务符合相关规定、政府主管部门要求以及与贵公司的合同/协议（“合同”）约定，落实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责任。本单位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合法必要的资质条件。

三、本单位承诺按照用户真实身份信息制度（“实名制”）的要求提供身份信息、使用业务，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资料的真实、完整、准确、有效。

四、本单位保证不利用网络（包括但不限于固定网、移动网、互联网，下同）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等违法犯罪活动，不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本单位保证在处理个人信息前依法向个人信息主体（“个人”）履行法定告知义务并取得个人的明确同意。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理个人信息应当取得个人单独同意或者书面同意的，本单位保证在处理个人信息前依法取得个人单独同意或书面同意。

六、本单位向贵公司提供个人信息或委托贵公司处理个人信息的，本单位承诺已依法向个人履行了告知义务，并依法取得了个人同意。本单位承诺，向贵公司提供或委托贵公司处理的个人信息等数据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以及合同约定的情况。

七、本单位受贵公司委托处理个人信息等数据的，或本单位与贵公司共同处理个人信息等数据的，本单位承诺按照与贵公司的合同约定处理，不得超出约定的处理目的、处理方式等处理上述数据，严格遵循数据处理时限。如果合同不生效、无效、被撤销、终止，或其他贵公司认为必要的情况下，本单位承诺按照贵公司的要求对个人信息等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原始数据、备份数据、基于所提供的数据产生的衍生数据）予以返还或者删除，且未经贵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留存履行合同过程中所处理的任何上述数据。上述数据的返还或删除

---

并不免除本单位其他义务。未经贵公司同意，本单位不得转委托他人处理上述数据。本单位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贵公司要求处理个人基于其主体权利提出的请求（包括个人信息查询、更正、删除、撤回授权同意、注销账户、获取个人信息副本等）。

八、对本单位在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接触或知悉的贵公司和/或贵公司客户的数据和用户个人信息，本单位应当严格保密，不得向其他方提供、披露。本单位应当按照相关规定、政府主管部门要求和合同约定采取保密措施，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以及个人信息等数据的泄露、篡改、丢失。对于本单位在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接触和获得的个人信息等数据，应当依法在境内存储，且不得向境外提供。

九、本单位承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本单位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工作，健全各项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各项安全保护技术措施，实施个人信息和数据分类分级管理、依法落实个人信息保护影响评估和数据安全风险评估、报告、信息共享、监测预警机制，定期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依法设置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责任人和管理机构，按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设立信息安全责任人和信息安全审查员，当信息安全责任人发生变更时及时通知贵公司。否则，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贵公司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十、本单位承诺配合贵公司为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网信部门等政府部门依法履行职责、维护国家安全和侦查犯罪等活动提供协助，如实提供有关安全保护的信息、资料及数据文件，积极协助查处信息网络违法犯罪行为。

十一、本单位承诺利用网络发送的信息以及向贵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合法。该等信息内容应当严格符合相关规定，本单位不得通过通信网络、互联网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有害信息，不得散发传播违法、不健康、反动等信息，不得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任何违反下列要求（即“九不准”及“六不许”）的信息。

“九不准”，即不准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含有以下内容的信息：

- 1、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 2、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 3、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 4、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 5、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 6、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 7、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 8、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 9、含有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六不许”，即：

- 1、决不允许在群众中散布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意见。

- 
- 2、决不允许公开发表同中央的决定相违背的言论。
  - 3、决不允许对中央的决策部署阳奉阴违。
  - 4、决不允许编造、传播政治谣言及丑化党和国家形象的言论。
  - 5、决不允许以任何形式泄露党和国家的秘密。
  - 6、决不允许参与各种非法组织和非法活动。

十二、本单位承诺不利用提供给贵公司的产品或服务或通过网络从事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泄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秘密等活动，不从事任何危害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的活动，不从事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

- 1、未经允许进入网络或者使用网络资源；
- 2、未经允许对网络功能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
- 3、未经允许对网络中存储或者传输的数据和应用程序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
- 4、制作、传播、利用网络病毒等恶意程序或破坏性程序；
- 5、非法收集、使用、加工、传输或以其他方式处理个人信息等数据；
- 6、非法买卖、提供或者公开个人信息等数据；
- 7、从事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利益的个人信息和数据处理活动；
- 8、其他危害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活动。

十三、本单位承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个人信息等数据泄露、篡改、丢失时，立即采取应急措施，保留有关原始记录，在 24 小时内向有关部门报告并书面通知贵公司。如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其他影响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的突发事件，贵公司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合同项下业务等紧急措施，以保证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保护个人信息。

十四、本单位承诺不进行法律、法规、政府监管规定等禁止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 1、所提供之设备未取得入网许可，或可能影响网络安全或网络服务质量；
- 2、将合同履行中获得的账号、密码私自转让、转租或以非法方式提供给第三方；
- 3、在设备、系统、计算机软件等产品或服务中非法植入后门程序等恶意程序或破坏性程序；
- 4、利用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便利条件非法获取用户个人信息等数据及重要运营数据、非法控制和操纵用户设备；
- 5、未经贵公司同意擅自公开所提供之产品或服务的源代码；
- 6、未经贵公司同意探测、发布贵公司及其关联方（“中国电信”）的网络、终端、信息系统漏洞，对中国电信运营的网络开展渗透测试；
- 7、法律法规规定或合同约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十五、本单位承诺提供给贵公司的产品或服务已关闭与合同约定无关的端口，不存在与合同约定无关的进程。

---

十六、本单位承诺未经贵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提供给贵公司的产品或服务进行任何操作。本单位承诺严格按最小化原则管理相关产品或服务的操作权限并事先征得贵公司同意。

十七、本单位承诺对提供给贵公司的产品或服务在交付前完成已知病毒查杀、安全缺陷及漏洞扫描和修复，交付后对发现的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十八、本单位承诺无正当理由不会中断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亦不会中断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服务。

十九、就本单位向贵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本单位承诺向贵公司提供该等产品或服务所包含或调用的开源软件和第三方软件清单，以及合法获取开源软件、第三方软件使用权的证明，并配合贵公司开展软件安全检测和知识产权风险审核等工作。

二十、本单位承诺同意并配合贵公司进行网络安全审查，检查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网络安全检查项、计算环境安全检查项、开发流程检查项、提供或委托处理数据的数据处理行为检查项等方面。

二十一、本单位承诺按要求提供网络安全审查工作需要的材料，严格履行网络安全审查中作出的承诺。

二十二、本单位如出现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将依据合同承担责任，接受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处理（包括但不限于限期整改、公开曝光），并直接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造成财产损失的，由本单位直接赔偿。同时，贵公司有权在不通知本单位的情况下暂停履行合同直至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一切责任后果全部由本单位自行承担。给贵公司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本单位负责消除不良影响并赔偿贵公司相应损失。

二十三、如出现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引发的投诉、举报，由本单位负责解决并承担责任。当接到通信主管部门、“12321 网络不良与垃圾信息举报受理中心”、中国电信 10000 热线等各类渠道投诉、举报时，贵公司有权在不通知本单位的情况下立即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一切责任后果全部由本单位自行承担。给贵公司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本单位负责消除不良影响并赔偿贵公司相应损失。

二十四、本单位的信息安全责任人如下：

姓名：\_\_\_\_\_、职务：\_\_\_\_\_、联系方式：\_\_\_\_\_

二十五、本单位承诺要求并监督参与向贵公司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本单位人员（“本单位人员”）履行本《网络及信息安全承诺书》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并对本单位人员的行为承担责任。

二十六、本承诺书经本单位签署后，与合同同时生效。

承诺单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人名章）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编制要求:**

1. 代理商响应的，制造商和代理商须各自提供一份本承诺函。
2. 产品制造商注册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与往来的国家或地区)及香港、澳门、台湾地区使用代理商响应和签订销售合同且制造商无法加盖单位公章的，本文件应由有签署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并提供委托签署权的相关证明材料。
3. 除本文件允许供应商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供应商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

## 15. 响应保函

### 响应保函

致: \_\_\_\_\_ (受益人)

本保函作为\_\_\_\_\_ (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供应商) 对\_\_\_\_\_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的询比邀请而提供的响应保函。

\_\_\_\_\_ (保函开立人) 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并约束本方、其继承人和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就下述任何一种事实的书面通知，立即无追索地向贵方支付金额为\_\_\_\_\_人民币 (按供应商须知要求规定的金额和币种) 保证金：

1. 供应商在询比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后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或
2. 供应商在询比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后对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或
3. 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在规定期限内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改变其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或者不按照询比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的；或
4. 供应商有串通响应、弄虚作假等行为的；或
5. 供应商有询比文件中有关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它情形的。

本保函有效期应不短于响应有效期，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计算，并在贵方和供应商同意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延长的有效期只需通知本方即可。贵方有权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

保函开立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人名章) 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编制要求:** 供应商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文件进行调整和修改，但应满足询比文件对本文件的要求。

---

## 响应保证金汇款凭据复印件

响应保证金汇款凭据复印件贴附处。

**编制要求：**响应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文件进行调整和修改，但应满足询比文件对本文件的要求。

---

## 响应保证金返还书

中通服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我单位参加你公司组织的询比\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响应，  
如须退还响应保证金请贵公司将我单位提供的响应保证金汇入到以下帐户。

以下是我单位提供的有关内容，保证真实。

响应单位全称：\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响应单位地址：\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账 号：\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及传真：\_\_\_\_\_

特别说明：

1) 响应人请认真填写以上内容，如由于响应人的填写错误或字迹不清楚而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 “响应保证金返还书”为响应人返还响应保证金的重要依据，响应人必须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后方能生效。

3) “响应保证金返还书”将作退还响应保证金的唯一凭证，我单位严格按照“响应保证金返还书”所提供资料进行返还。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 16. 近三年行政处罚决定情况申报表

### 近三年行政处罚决定情况申报表

序号	行政处罚具体项目名称/ 事件	处罚部门（机关）	处罚决定书编号	处理内容及结果	处罚生效日期	网络查询链接（如有）
1						
2						
3						
4						
...						

注：1、响应人须如实提供本申报表，如存在涉及骗取成交、违约、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行政处罚须提供有关资料（包括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文件等，附于本表之后）；未如实填报上述行政处罚的将可能被否决响应。

2、如响应人无行政处罚的，则应在表格中第一行“行政处罚具体项目名称/事件”列填写“不涉及”。

3、行政处罚是否涉及不得存在的情形及评审内容由评审委员会判定。

4、近三年指响应截止时间前 36 个月。

响应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人名章）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编制要求：除本文件允许响应人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响应人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

## 17. 知识产权侵权承诺函

### 知识产权侵权承诺函

致：【中国电信[ ]公司】：

本单位郑重承诺遵守本知识产权侵权承诺书，如违反，本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1. 就【（采购项目名称）】（“本项目”），本单位承诺按照询比文件及合同/协议履行知识产权相关义务和责任。

2. 本单位承诺并保证，本项目参与询比的产品以及本单位向贵公司交付的所有项目产品相关成果（合称“项目标的”），本单位均享有合法的知识产权和所有权，或者已从相关权利人获得合法充分的授权。本单位按照本项目询比文件及合同/协议约定将项目标的交付给贵公司以及贵公司采购、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项目标的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和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商标、专利、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专利申请权和所有权。本单位承诺向贵公司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权利证明文件。

3. 本项目报价已包含了项目标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利的一切授权费用。本单位承诺按询比文件及合同/协议约定向贵公司提供技术文档并提供技术支持。

4. 如果有人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合称“侵权指控”），声称贵公司或贵公司客户（含最终客户，下同）采购、占有、使用、收益或处分项目标的侵犯了其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的，由本单位负责解决，并赔偿贵公司或贵公司客户就此所承担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调查费用、和解金额或生效法律文书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5. 如果在侵权指控的审理过程中有关机关禁止贵公司或贵公司客户继续使用项目标的的部分或全部的，本单位承诺采取以下措施：

（1）贵公司或贵公司客户免费获得使用项目标的的权利，或

（2）免费更换或改造项目标的，使贵公司或贵公司客户不受上述禁令限制继续使用项目标的，或

（3）其他使贵公司或贵公司客户对项目标的拥有合法使用权，或其他弥补贵公司或贵公司客户受损利益、实现合同目的的合理方式。

本单位采取上述措施不能免除本单位就贵公司和/或贵公司客户因此遭受的损失进行赔偿的义务。

6.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及本单位所代表的制造商（如有）、相关权利人（如有，相关权利人包括但不限于软件著作权权利人、商标权权利人、专利权权利人、专利申请权权利人，下

---

同) 接受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发布于“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 的约束, 贵公司有权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对本单位和/或上述制造商、权利人进行不良行为管理和处理。

7. 本单位承诺与本单位所代表的制造商(如有)、相关权利人(如有)参照签订此类《知识产权侵权承诺函》, 并督促上述制造商、权利人履行相应责任。否则, 本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承诺单位: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人名章)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编制要求:**

1. 代理商响应的, 制造商和代理商须各自提供一份本承诺函。
2. 产品制造商注册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与往来的国家或地区)及香港、澳门、台湾地区使用代理商响应和签订销售合同且制造商无法加盖单位公章的, 本文件应由有签署权的代表签字确认, 并提供委托签署权的相关证明材料。
3. 除本文件允许供应商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 供应商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

## 18. 供应链数字化供需协同

### 供应链数字化配合说明

致: \_\_\_\_\_ (采购人)

为推进供应链数字化转型, 现就与采购人开通合同及订单电子印章功能情况说明如下:

本次投标截止日期前我公司符合以下情形中的 \_\_\_\_\_. ★我公司承诺在本说明中如存在虚假情况, 将接受被视为弄虚作假行为进行处理

**情形 1.1: 首次承诺或已承诺未中标**

我公司承诺如中标本项目, 在合同签署前开通合同及订单电子印章功能, 并在合同、订单签订中开展应用。

**情形 1.2: 已承诺未签订合同**

我公司在参与采购人其他采购项目中已承诺并中标, 但还未签订采购合同。

**情形 2: 已承诺并已签订采购合同 (未应用电子印章功能)**

我公司在参与采购人其他历史采购项目中已承诺开通并应用电子印章功能, 且采购合同已生效, 但未应用电子印章。

**情形 3: 已开通电子印章功能并在合同或订单签署中运用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合同电子印章证明扫描件:

订单电子印章证明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 \_\_\_\_\_

年      月      日

---

## 第二分册 技术响应文件

### 19. 技术响应文件封面

\_\_\_\_\_ (项目名称)

## 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文件】部分

供应商名称: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编制要求:** 供应商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文件进行调整和修改, 但应满足询比文件对本文件的要求

---

## 20. 技术服务评审索引表

### 技术服务评审索引表

【此部分内容建议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中的评审标准的顺序一一罗列】

条款号	评审因素	响应文件组成	对应页码	备注或者说明
1	.....			.....
2	.....			.....
3	.....			.....

**编制要求:** 供应商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文件进行调整和修改, 但应满足询比文件对本文件的要求。

---

## 21. 技术规范书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询比文件条目号	询比文件的技术条款	响应文件偏离情况	说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日期: \_\_\_ 年 \_\_\_ 月 \_\_\_ 日

---

## 22. 项目建议书

附件：服务项目人员名单

序号	类别	姓名	角色/职位	学历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备注
					(如有)		
1	团队负责人						
2	团队成员						
3							
4							
5							
6							
7							
8							
9							
10							
11	服务支撑人员		项目联系人/ 项目现场代表				
12			专职安全生产 管理人员				
13			信息安全责任 人				
14							
...		.....					

注：★人员名单需作为合同附件，名单内人员变更需经甲方书面同意。

**编制要求：**要求提供原件的，需提供文件原件；其他证明文件可为扫描件。

---

## 23. 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文件

### **编制要求:**

1. 应按照技术规范书规定的先后顺序提供。
2. 要求提供原件的，需提供文件原件；其他证明文件可为扫描件。

---

## 第三分册 报价文件

### 24. 报价文件封面

\_\_\_\_\_ (项目名称)

## 响应文件【报价文件】部分

供应商名称: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编制要求:** 供应商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文件进行调整和修改, 但应满足询比文件对本文件的要求。

---

## 25. 报价一览表

###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货币单位: 元人民币

序号	类别	含税折扣系数限价 (%)	不含税折扣系数报价 (%)	税率 (%)
1	铜仁分公司宣传品印制服务框架采购	100.00		

备注说明:

- 1、响应报价为综合报价，包含本项目所有费用。若响应人在报价时存在费用漏报的情况，评审与成交时均不再调整，风险由响应人自负。
- 2、本次报价按折扣方式进行。本项目设置折扣最高限价，响应人折扣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 3、响应人应按系统要求填报响应唱价信息，系统填报的唱价信息应与响应人上传的响应文件响应一览表中的报价一致。当系统填报的唱价信息与上传的响应文件响应一览表中的报价不一致时，以上传的响应文件响应一览表中经签字盖章的价格进行评审，如成交将以上传的响应文件响应一览表中的报价为成交价格。

供应商名称: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编制要求:** 除本文件允许供应商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供应商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

## 26. 供应商提供的其他报价文件

价格清单

序号	制作内容	材料名称/规格	单位	不含税单价(元)
1	单页(铜版纸)	210x285	张	0.14
2	海报(铜版纸)	520*750	张	1.06
3	吊旗(铜版纸)	410*570	张	0.46
4	X展架(架子+写真画面)	80*180	个	40.8
5	画面喷绘	1 平方	m <sup>2</sup>	9.6
6	写真	1 平方	m <sup>2</sup>	14.4
7	地贴	1 平方	m <sup>2</sup>	16.8
8	堆头 30CM 立方体	写真 kt 板	个	24
9	桁架	1 平方	m <sup>2</sup>	38.4
10	拉网展架	1 平方	m <sup>2</sup>	38.4
11	三折页(铜版纸)	展开 210×285 成品 210×95	张	0.24
12	手提袋	300*400 厚 80, 1 个	个	2.4
13	写真裱 KT 版	1 平方	m <sup>2</sup>	19.2
14	四色高保真条幅(含安装)	1 米	CM	28.8
15	门型展架(架子+相纸画面)	80*200	个	62
16	手册(四色印刷)(封面 157g 铜版纸覆亚膜, 内页 128g 呢粉纸。)	205*285 90p (45 页) 胶装		5.57
17	灯箱布(UV 软膜灯箱布)	1 平方米	m <sup>2</sup>	57.6
18	奖牌	40*60	块	45.6
19	奖牌	30*40	块	33.6
20	绶带		条	10.56
21	荣誉证书	A4 大小	本	10.56

---

## 第七章 其他

### 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执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请务必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